

石家庄高新区财政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《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石发〔2019〕8号）文件精神，遵循“科学性、规范性、客观性和公正性”的原则，现对石家庄高新区财政局2022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，形成本评价报告。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概况

高新区财政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及上级财政有关政策、税收、财务会计等相关法律法规，负责高新区财政收支管理、非税收入管理、国库集中收付管理、国有资产管理、预算绩效评估管理、政府购买服务政策措施的组织实施、财政系统信息化建设、投资评审相关工作、政府债务管理等工作。为加强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管理，提高资金和资产的使用效率，提升财务管理水平，财政局日常经费开支全部参照高新区出台各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，同时执行《政府会计制度》，统一使用规定的会计科目。

（二）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

1.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

部门年初预算收入安排 1964.52 万元，支出安排 1964.52 万元。比上年年初预算减少 396.54 万元，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的

减少。

2.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

当年实际收入 1822.81 万元，上年结转和结余 214.56 万元，支出 2019.87 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 17.50 万元。收入比上年减少 785.26 万元，下降 30.11%。支出比上年减少 36.79 万元，下降 15.41%。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经费减少，同时上年结转的绩效奖金在 2022 年形成支出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、指标

财政局整体支出目标是：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，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，坚决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进一步树牢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，持续强化资金管理，扎实推进财税改革，防范化解财政风险，增强财政可持续性，全面推动高质量财政建设再上新台阶，为实现高新区跨越式发展提供财政支撑。

二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自评的组织工作

一是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收集各部门提供的有关资金拨付、工程进度、质量验收等资料，对所有预算项目进行及时、准确、客观的评价，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进行。二是对 2022 年度整体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评价，目的是通过绩效评价保证预算项目资金专款专用，在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、标准和使用程序的基础上，努力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同

时，进一步增强我单位工作人员绩效管理理念，坚持以绩效为导向，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，建立科学、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，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。

（二）自评的方法和过程

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，从预算决策、预算执行、预算监管、项目决策、资金使用、财务管理、项目管理及项目绩效等方面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价。在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时，针对具体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，按照产出、预算执行、效益、满意度四方面设建立具体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。

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

（一）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22年，全局党员干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坚持新发展理念，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，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，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，坚决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进一步树牢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，持续强化资金管理，扎实推进财税改革，防范化解财政风险，增强财政可持续性，全面推动高质量财政建设再上新台阶，为实现高新区跨越式发展提供财政支撑。

着力抓好支出绩效监管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及我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，构建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新机制，强化重大政策、重点项目支出钱进行事前绩效评估。各支出项目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

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。加强支出管理，健全预算执行督导机制，提高财政支出时效，进一步扩大预决算公开内容，让财政资金在阳光下运行。

（二）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

1. 非税收入管理

负责政府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管理，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；管理财政票据。非税收入的日常管理与征缴。

绩效目标：非税收入管理完成情况

绩效指标：

电子票据管理情况： $\geq 90\%$

非税收入入库率： $\geq 90\%$

收入完成情况： $\geq 90\%$

2. 预算编制管理

负责编制年度本级公共财政预算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，汇编区年度预算草案，向工管委联席会汇报预算情况，并提请市人大审批。

绩效目标：按时完成政府预算编制上报，根据预算执行情况对预算进行调整，及时进行预决算公开。

绩效指标：

预算调整率： $\leq 45\%$

按时公开预算：批复 19 日内

编制全区预算草案工作进度：延迟 10 天以内

3. 财政信息化建设

负责财政机房设备和一体化平台维护工作。

绩效目标：保障机房设备和一体化平台正常运转

绩效指标：

一体化系统运行情况：发现问题于5个工作日内和上级相关部门沟通

配合业务处室，根据业务需要做好财政网络、软件系统培训：按要求参加业务科室组织的业务系统培训，讲解系统操作，回答参会人员提出的问题

财政网络运行情况：发现问题于5个工作日内和上级相关部门沟通

4. 财政监督管理

全区财政资金使用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

绩效目标：行政事业单位、企业监督检查；财政专项资金监督检查；行政事业单位、企业及财政拨款项目绩效评价。

绩效指标：

完成行政事业单位、企业监督检查： $\geq 60\%$

完成财政专项资金监督检查： $\geq 60\%$

完成行政事业单位、企业及财政拨款项目绩效评价： $\geq 60\%$

5. 财政投资评审

接受基建融资处、预算处的委托，组织中介机构进行建设项目预算、结（决）算、项目前期费用评审；接受基建融资处、预算处的委托，对评估活动进行监督，出具评估确认单。

绩效目标：按照委托书进行造价评审、评估监督工作，并依

据评审协议拨付中介机构评审、评估费用。

绩效指标：

与相关单位达成一致意见后 3 个工作日内出具结论性文件：

≥85%

收到审定后正式评估报告后 2 个工作日以内出具评估确认单：

≥70%

接到委托书 5 个工作日内安排评审： ≥85%

6. 全区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

负责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、监督工作。

绩效目标：会计职称考试报名；会计报刊征订；会计人员培训；会计法执法检查；会计人员调入、调出变更。

绩效指标：

会计中级职称考试报名： ≥60%

会计人员培训；会计法执法检查： ≥60%

会计人员调入、调出变更等工作： ≥60%

7. 全区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工作的

负责对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督，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的权益。

绩效目标：国有资产管理软件培训工作；国有资产清查；新增资产审核；国有资产处置、产权登记、调剂、界定等。

绩效指标：

完成国有资产管理软件培训；国有资产清查： ≥60%

完成新增资产审核： ≥60%

国有资产处置、产权登记、调剂、界定等工作： $\geq 60\%$

8. 负责教科文、社保、行政政法等服务与管理工作

负责社会保障、教科文与行政政法的专项资金拨付；负责会同对口部门、单位年度预算

绩效目标：国有企业财务监督工作；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；国有企业监督管理。

绩效指标：

国有企业财务分析决算工作： $\geq 80\%$

国有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界定、登记、划转、处置等工作： $\geq 80\%$

国有企业改革、改制、重组及国有资本结构调整： $\geq 80\%$

9. 负责贯彻国家产业发展的财政政策、有关专项资金管理

负责上级专项资金的按要求及时拨付，保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。

绩效目标：负责上级专项资金的按要求及时拨付，保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。

绩效指标：

上级专项资金按要求及时拨付下达： $\geq 80\%$

保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： $\geq 80\%$

加强对专项资金监督检查： $\geq 80\%$

从整体情况来看，财政局支出达到了部门绩效管理目标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进一步提升，合理实现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了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开展。2022年在圆满完成工作任务的

同时，未收到任何群众投诉或信访事件。

对照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、预算项目绩效目标、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，我局从年初开始，严密监控各个项目进展情况，通过召开部门内部财务会议、培训等多种形式指导、规范预算项目的执行，全流程、无死角覆盖预算项目实施周期。对项目进展及预期实现程度进行了跟踪监控，做到各项目进展及时掌控，同时，针对政策调整等原因造成的绩效目标偏差问题，进行针对性分析，做到了快速响应、及时调整、及时纠偏。

四、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

2022 年度我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，部分绩效指标设立不够完美，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，总得分 99 分，为优秀等级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2 年，高新区财政局在工委管委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，着力强党建、抓改革、惠民生、提质量、保安全、强整治、促稳定，坚持将“工作计划化、计划项目化、项目目标化”，攻坚克难，砥砺前行，推动了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落细。但也存在一定不足，预算资金管理意识有待提高，财政监督力度、内控制度还需进一步加强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还需进一步完善，评价数据采集的调查分析和严密的逻辑分析需进一步提高。

（二）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

1.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，严格执行预算。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，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、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，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。

2. 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。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，实现项目申报、实施、拨付、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，规范专项资金管理，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3. 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，提升管理效能。做好事前、事中、事后评价，并加强对项目绩效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提高对项目评价的科学性和准确性，使评价结果对以后年度编制预算做好铺垫。

4. 进一步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。依据国家相关政策、财政支出方向和重点、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等业务处室提出的绩效目标进行审核，包括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、绩效目标的实现所采取措施的可行性、实现绩效目标所需资金的合理性等。定期采集绩效运行信息并汇总分析，对绩效目标运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督促检查，纠偏扬长，促进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。

六、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

组 长：韩云巧 工委委员、财政局局长

副组长：安 清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苏 梅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吕卫锋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成 员：吕俊超 办公室副主任

祁志军 预算处副处长

刘文喜	基建融资处处长
刘欣	国资处处长
韩晓雷	国库处副处长
王雪梅	收费所所长
纪顺满	投资评审中心主任
陆宁杨	综合治税中心主任
龚志航	采购办副主任